



大会

Distr.
GENERAL

A/52/190
20 June 1997
CHINESE
ORIGINAL: FRENCH

第五十二届会议
暂定项目表* 项目38

联合国系统支持各国政府努力促进和巩固
新的民主国家或恢复民主的国家

1997年6月12日

荷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

谨提请注意1997年6月2日欧洲联盟关于柬埔寨、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缅甸加入东南亚国家联盟(东盟)发表的声明。

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38的正式文件分发为荷。

荷兰常驻联合国代表

尼科拉斯·比格曼(签名)

* A/52/50。

附 件

(原件：英文和法文)

1997年6月2日

欧洲联盟关于柬埔寨、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
缅甸加入东南亚国家联盟发表的声明

欧洲联盟(欧盟)注意到东南亚国家联盟(东盟)外交部长们决定在7月吉隆坡即将举行的东盟部长级会议上接纳柬埔寨、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和缅甸为东盟正式成员。

欧盟期望我们两个区域继续合作密切合作。借这个周年纪念机会,欧盟愿意重申支持欧盟--东盟对话和促进共同的价值,包括尊重人权和民主原则。欧盟相信东盟全体成员将促进新成员国特别是缅甸的这些目标,因为缅甸在这个方面的情况继续受到国际社会的严重关切。
